

证券代码：831837

证券简称：硕泉园林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6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甄池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6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60,953,5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4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董事会 2017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就 2017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及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依据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的实际情况，监事会就 2017 年度的工作进行了总结及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2017 年年度报告》及《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分别为：2018-033 和 2018-034，具体内容详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7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向股东大会进行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专项说明》（报告编号：京永专字（2018）第 310232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北京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 2017 年末公司累计可分配利润为 28286626.76 元。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期，生产经营对资金需求较多，为满足公司后续持续经营，保证公司长远发展，根据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和发展实际，公司拟定 2017 年度不以未分配利润进行分配，不送红股、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证券期货业务从业资格，系我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受聘期间，该所遵循谨遵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标准，勤勉尽责的履行义务、客观公正的发表意见。鉴于此，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续聘该所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融资额度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计划自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一年内申请融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银行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经营运作需求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4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http://www.neeq.com.cn> 发布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6）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北京永拓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审核报告》（报告编号：京永专字（2018）第 310233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0,953,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详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6月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5,367,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甄池安、甄池光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万里海天律师事务所

律师姓名：刘国伦、曹小芹

结论性意见：

通过现场见证，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 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 等事宜，

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 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二）《广东万里海天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广东硕泉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28 日